**社会媒体采访与拍摄申请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报单位 |  | 宣传委员/ 宣传员 |  | 日期 |  |
| 社会媒体名称 |  | 记者及联系办法 |  |
| 采访/ 拍摄对象 |  | 采访/拍摄时间 |  |
| 采拍细节（主题、提纲、来访人员、拍摄机位、地点、时长） |  |
| 所在处级单位意见 | 党委宣传部意见 | 保卫处意见 |
| 日期 |  | 日期 |  | 日期 |  |

填表须知：
1. 本表需提前至少一周提交至党委宣传部、新闻中心。
2. 社会媒体拟采拍我校师生个人或团队，当事人需向所在处级单位报告，由处级单位填写此表报党委宣传部、新闻中心审批，通过后方可接待。
3. 社会媒体拟采拍我校处级单位，需由相关单位填写此表报党委宣传部、新闻中心审批，通过后方可接待。
4. 社会媒体直接向党委宣传部约访时，党委宣传部视情况安排相关部门或个人接访，也需填写此表备案。
5. 受访后申请单位需反馈并收集、提交相关报道资料至党委宣传部、新闻中心。